



齐齐哈尔市拍卖行有限公司：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一处耕地承包经营权拍卖（二次）公告

类型:拍卖公告

发布媒体:发步公告

发布时间: 2025-04-01 14:48:27

拍卖地点：中拍平台

拍卖时间：2025-04-08 10:00

预展地点：标的物所在地（工作时间）

预展时间：请与标的物查看联系人联系以安排具体时间（工作时间）

齐齐哈尔市拍卖行有限公司接受委托，对以下标的进行依法公开拍卖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拍卖标的

序号	标的名称	数量 (亩)	租期 (年)	5年评估价 (元)	起拍价 (元)	竞买保证金 (元)
1	昂昂溪区心合村附近耕地	178.8	5	289656	260690.4	50000

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一处耕地承包经营权拍卖（二次）

二、展样时间及地点

展示时间：请与标的物查看联系人联系以安排具体时间（工作时间）；

展示地点：标的物所在地（工作时间）。

三、拍卖时间及方式

本次拍卖活动定于2025年4月8日上午10时，在中拍平台通过网络拍卖的形式举行（竞价网址：<https://paimai.caa123.org.cn>）。

四、竞买登记及保证金交付方式

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、法人及其他组织均可报名参与竞买（法律另有规定限制者除外）。

竞买人报名前需缴纳相应的竞买保证金，且保证金交款人姓名、竞买人姓名必须与拍卖成交人姓名一致。

竞买人须携带以下资料，于公告指定时间内到齐齐哈尔市拍卖行有限公司进行报名登记：

1. 竞买人身份证（法人营业执照）原件及复印件；
2. 竞买保证金银行汇款回执单。

竞买人须于2025年4月7日16时前（以到账时间为准）将竞买保证金汇至指定账户，并在上述时间内在中拍平台上完成注册登录账号报名参与竞买，逾期将不予接受缴款报名。经我公司审核确认后，竞买人注册账户激活方可参与本次竞买，如因个人原因只缴纳保证金但未报名成功的，保证金在项目成交后3个工作日退回。本次拍卖不接受委托报名。

竞买保证金指定账户信息如下：

账户名称：齐齐哈尔市拍卖行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分行

账号：170250352773

注：竞买保证金必须以银行转账形式到账，不接受现金缴纳及第三方转账（如支付宝、微信等支付方式）。

五、成交价款支付时间及方式

在本次拍卖成交后，买受人应于拍卖结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，将拍卖本金及拍卖佣金全额支付至我公司指定账户。若未按时完成

支付，将不予办理标的物的交割手续。收到拍卖佣金后，拍卖人将向买受人出具成交确认书。

六、特别声明

1. 拍卖人所提供的标的物资料仅供竞买人参考。标的物的实际情况以现场现状为准，委托人及拍卖人不承担标的物瑕疵担保责任。竞买人应亲自前往现场查看，未进行现场查看的竞买人将被视为对标的物实际状况的认可。竞买人在报名前应仔细阅读相关资料所披露的内容，认真审视标的物，并自行明确证照补办、变更手续等相关事宜，充分了解标的物的现状瑕疵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。竞买人一旦完成报名手续，即表示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物的现状以及所有已知和未知的瑕疵，并基于其独立的判断，决定自愿以当前状态竞买该标的物。

2.在种植区域内严禁使用残留高的除草剂、各类化学药剂以减少药物残留，以便尽快恢复农业生态环境，发展绿色有机农业。

3.耕地种植物要求：国家允许种植的合法粮食作物（不允许种植甜菜、麻类等侵害下茬耕地地力的作物）。

4.买受人不能私自改变地块原有性质，不能从事养殖业，经营的项目须符合该地块所处地理位置和环境有关要求，买受人承包该土地期间内须向委托方缴纳押金，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承包合同为准，如出现以上行为，押金转为违约金，不予退还，买受人自行承担后果，委托方及拍卖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5.竞买人在参与竞价前，务必再次仔细阅读本公司发布的竞买须知。

6.标的物竞拍成功后，买受人需向中拍平台支付软件使用费。

报 名 咨 询 电 话：13069994333 刘先生

查看标的物联系电话：13019731516 刘先生

齐齐哈尔市拍卖行有限公司

2025年4月1日

附近： 竞买须知上传.doc

原网址：点击查看原发布网站

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